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5學年度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學雜費收費標準

週末暑期 在職學位班

學院別	學系別	班別	學分費	學雜費基數	電腦使用費
教育學院	教育學系	教育管理與課程教學 領導碩士在職專班	4,000元	6,250元	300元
		教育領導與政策碩士 在職專班	4,000元	6,250元	300元

備註：

1. 1學年計3學期：第1學期、第2學期、暑期。
2. 每學期均需收取學雜費基數(至其畢業止)及學分費(按每學期所修學分數計列)，如僅餘論文指導(口試)者，仍需繳交學雜費基數及電腦使用費，但不收學分費。
3. 學分費係指每1學分費金額，若學分數與上課時數相異，依上課時數收費。
4. 跨系、跨組、跨班選修的學分費繳納，以從高為原則。
5. 學雜費基數含圖書、材料設備等費用。
6. 平安保險費：第1學期、第2學期各繳納133元；暑期不另行收費。
7. 論文指導(口試)費收費標準：每位學生於在學第3學期第1階段，統一收繳16,000元
8. 社會人士選讀／旁聽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學分費，依各班別學分費標準收費。